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3 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2 号)。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1 月 1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海格通信产业园模拟器三楼会议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余青松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95 人,代表股份 755,570,78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444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651,227,66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239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89 人,代表股份 104,343,11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043%。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92 人,代表股份 122,159,04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22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7,815,92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7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89 人,代表股份 104,343,11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043%。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余青松先生、赵倩女士、钟勇先生、黄刚先生、李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情况如下:

1.01 选举余青松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51,516,4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634%;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18,104,7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6811%;

表决结果:当选。

1.02 选举赵倩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51,576,2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1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18,164,5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301%;

表决结果:当选。

1.03 选举钟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51,727,7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14%;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18,316,0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541%;

表决结果:当选。

1.04 选举黄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51,598,81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743%;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18,187,07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485%;

表决结果:当选。

1.05 选举李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51,910,4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156%;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18,498,68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036%;

表决结果:当选。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刘运国先生、韦岗先生、朱义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表决情况如下:

2.01 选举刘运国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51,854,28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81%;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18,442,5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9577%;

表决结果:当选。

2.02 选举韦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51,881,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11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18,469,6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9798%;

表决结果:当选。

2.03 选举朱义坤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752,036,3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2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18,624,57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067%;

表决结果:当选。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湛小宁律师、于子明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4 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在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海格通信产业园模拟器三楼会议中心召开。本次会议是在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 9 名董事均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余青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余青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余青松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名单如下:

1、审计委员会由 3 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朱义坤先生(独立董事)、赵倩女士;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为韦岗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李君先生;

3、提名委员会由 5 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为朱义坤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韦岗先生(独立董事)、余青松先生、苏秋霖先生。

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续聘喻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喻斌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续聘袁万福先生、李铁钢先生、曲焦先生、邓珂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续聘袁万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袁万福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续聘舒剑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舒剑刚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舒剑刚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20-82085571

传真号码:020-82085000

电子邮箱:hgzqb@haige.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续聘王耿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耿华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20-82085571

传真号码:020-82085000

电子邮箱:hgzqb@haige.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肖始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3 日

附件:

简历

(1)喻斌先生,中国国籍,1970 年 3 月出生,工程硕士学位。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陕西海通天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天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州润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海格云熙技术有限公司、武汉嘉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海华电子设计师,军工通信总公司开发一部经理,公司技术开发中心主任、研究所副所长,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喻斌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6,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毛赵建先生,中国国籍,1976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数据官,西安驰达飞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北京海格神舟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陕西海通天线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嘉瑞科技有限公司、广州通导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公司中心研究所移动通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研发中心项目三部副经理、经理,质量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中试部经理,智造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毛赵建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李铁钢先生,中国国籍,1977 年 5 月出生,研究生学位,政工师、高级程序员。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四川海格恒通专网科技有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广州海格亚华防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天乘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海格星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西安驰达飞机零部件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格晶维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联通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管,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广东出版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等职务,广东海格怡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等职务。

李铁钢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曲焦先生,中国国籍,1976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北京海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天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任海南水电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平潭综合试验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基建管理部部长等职务。

曲焦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邓珂先生,中国国籍,1980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研究院院长,南京天枢通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海格防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四川海格恒通专网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海格天乘技术有限公司、重庆海格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晶维天腾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公司研究所超短波部设计师、项目经理,联合通信公司副总工程师,研究院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常务副院长,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

邓珂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袁万福先生,中国国籍,1971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广东海格怡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海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海格天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嵘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海华电子企业(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摩诘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华信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广东石油化工学院教师,广州证券机构管理总部经理助理,广东健力宝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经理,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济小组副组长,广东广粮实业有限公司营运中心总经理,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营运助理,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广州赛哲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袁万福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舒剑刚先生,中国国籍,1983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舒剑刚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5 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等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

1、非独立董事:余青松先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李君先生、赵倩女士、钟勇先生、黄刚先生

2、独立董事:刘运国先生、韦岗先生、朱义坤先生

3、职工代表董事:苏秋霖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朱义坤先生(独立董事)、赵倩女士。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为韦岗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李君先生。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为朱义坤先生(独立董事),委员为刘运国先生(独立董事)、韦岗先生(独立董事)、余青松先生、苏秋霖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专门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已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其中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刘运国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情况

1、总经理:喻斌先生

2、副总经理:毛赵建先生、李铁钢先生、曲焦先生、邓珂先生

3、财务负责人:袁万福先生

4、董事会秘书:舒剑刚先生

5、证券事务代表:王耿华先生

6、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肖始瑜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秘书舒剑刚先生、证券事务代表王耿华先生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与岗位要求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号码:020-82085571

传真号码:020-82085000

电子邮箱:hgzqb@haige.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

三、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余少东先生、胡鹏翔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最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1 月 13 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工银瑞信大和日经 225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工银瑞信大和日经 225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简称:日经 ETF,交易代码:15986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较大损失。本基金有权采取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基金管理人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3 日

工银瑞信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场内简称:工银纯债定开)	
基金主代码	16481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2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054,902.4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549,412.20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14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十四次分红,2025 年第一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1月15日	
除息日	2026年1月16日(场内)	2026年1月15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1月1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6 年 1 月 15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本基金场内除息日为 2026 年 1 月 16 日,场外除息日为 2026 年 1 月 15 日。

2、本次向场内、场外基金份额派发的现金红利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将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6 日开始计算。2026 年 1 月 19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可以在基金规定的开放运作期内赎回。

4、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将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上午开市至 10:30 期间停牌,并将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 10:30 起复牌。

2、权益分派期间(2026 年 1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 月 15 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获取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红利;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只能采取现金红利方式,不能选择红利再投资。

5、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 1 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6、咨询办法

①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②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cbcubs.com.cn。

7、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相关信息。

8、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3 日

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精选平衡混合	
基金主代码	48300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7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0.668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42,896,419.3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21,448,209.6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344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十一次分红,2025 年第一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1月15日
除息日	2026年1月1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1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6 年 1 月 15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 年 1 月 19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11-9999)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 2026 年 1 月 14 日 15:00 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4